

# 内蒙古农牧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协会 内蒙古绿色与有机食品协会

文件

农产协会字〔2019〕13号

---

## 关于开展2019第七届内蒙古“名优特”农畜 产品评定工作的通知

各盟市联络处及会员企业：

为打造绿色农畜产品生产加工输出基地，整合内蒙古品质优、质量好、市场潜力大的农畜产品，形成具有代表性的内蒙古品牌，开拓区内外及国际市场，为提高和扩大内蒙古“名优特”农畜产品在全国的影响力、知名度，内蒙古农牧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协会依据已发布的团体标准 T/IMAALÉ—002—2018《名优特农畜产品评价认定规范》经自治区农牧厅、

民政厅授权开展 2019 年第七届内蒙古“名优特”农畜产品的评定工作。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各会员单位自愿申报参评 2019 第七届内蒙古“名优特”农畜产品，申报企业严格按照团体标准《名优特农畜产品评价认定规范》准备申报材料；

### 一、材料申报：

企业登陆名优特申报系统进行线上申报材料录入并提交申报，申报时间：2019 年 5 月 15 日--2019 年 6 月 30 日截止，网址：<http://www.nmcyh.com/declare/login.php>

待申报系统初审通过后将申报材料电子 word 版及企业证件扫描件同步发送至邮箱：15847156235@qq.com；

企业应将参评产品及文字纸质材料一式三份在 6 月 30 日前（以邮戳为准）邮寄至内蒙古农牧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协会。

**邮寄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如意开发区呼市市政府对面耕耘大厦农牧业电商创业园 2055 室。材料及样品接收人：周瑞龙，联系电话：15847156235 邮政编码：010011。

### 二、产品评定：

内蒙古“名优特”农畜产品评定分为申报、初选、综合评定、总结颁奖四个阶段。

申报阶段：5 月 15 日——6 月 30 日

初选阶段：7 月 1 日——7 月 10 日

综合评定阶段：7月11日—7月31日

总结颁奖阶段：8月中旬

### 三、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瑞龙 陈海燕

联系电话：0471-3462405、15847156235、15354874134

附件1：《名优特农畜产品评价认定规范》

附件2：《内蒙古“名优特”农畜产品认证申请资料清单》

附件3：《内蒙古“名优特”农畜产品认证申请书》

附件4：入会申请表



2019年5月15日